

A 股简称:中国中铁

H 股简称: 中国中铁

公告编号: 临 2011-024

A 股代码:601390

H 股代码: 390

公告编号: 临 2011-024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（属 2011 年第 3 次定期会议）于 2011 年 8 月 28 日下午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中国中铁广场 A 座召开。公司监事王秋明、刘建媛、张喜学、林隆彪、陈文鑫出席了本次会议。高管层成员李建生、于腾群，联席公司秘书谭振忠及有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秋明主持。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过有效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1 年 A 股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、H 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1 年 A 股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、H 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定，该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1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

和主要经营成果；未发现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未发现报告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财务报表>（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会计期间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1 年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